#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: 2021-056

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短信及电话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,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石旭刚董事长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1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

董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和审议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石旭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,石旭刚先生因工作安排及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,石旭刚先生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5 月 15 日止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,石旭刚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石旭刚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,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、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。

经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同意聘任何珊珊女士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何珊珊女士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《关于变更总经理、聘任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及内审部经理的

公告》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综合考虑史故臣先生的工作业绩及履职能力,经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同意聘任史故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《关于变更总经理、聘任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及内审部经理的公告》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 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推荐,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倩 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石旭刚先生将不再 代行财务总监职务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《关于变更总经理、聘任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及内审部经理的公告》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# 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内审部经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钟渊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,钟渊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内审部经理职务,其职务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5 月 15 日止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,钟渊女士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钟渊女士辞去内审部经理职务后,将不再在公司继续任职。

经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婕女士为公司内审部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 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《关于变更总经理、聘任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及内审部经理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 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 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8日